

经江苏省委批准，江苏省纪委监委对南京禄口国际机场疫情防控不力问题进行调查。根据目前调查情况，先期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理，通报如下：

汪超，东部机场集团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、办公室主任，兼机场涉外疫情防控指挥部指挥长，涉嫌玩忽职守，对疫情防控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不力，造成重大损失和恶劣影响，省纪委监委对其立案审查调查并采取留置措施。

尹运文，东部机场集团应急救援部主任，涉嫌玩忽职守，对疫情防控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不力，造成重大损失和恶劣影响，省纪委监委对其立案审查调查并采取留置措施。

许永杰，东部机场集团地面服务部主任，对疫情防控工作履职不力，造成重大损失和恶劣影响，省纪委监委对其立案审查调查。

胡万进，南京市副市长，对疫情防控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不力，给予其政务记过处分。

严应骏，南京市江宁区原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，对疫情防控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不力，给予其党内严重警告处分，降为二级调研员。

方中友，南京市卫健委党委书记、主任，对疫情防控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不力，给予其党内严重警告处分，免去其南京市卫健委党委书记、主任职务。

其他有关责任人员仍在调查中。

2021年8月7日

来源：新江苏